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5-071

##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触及 1%刻度及后续增持 计划的公告

股东新创源及金祥远舵肆号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2025 年 12 月 26 日，金祥远舵肆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祥远舵肆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064,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7%。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创源”）与金祥远舵肆号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达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新创源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祥远舵肆号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 13.03%增加至 14%，持股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3、金祥远舵肆号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改组完成前，通过大宗交易和/或集中竞价等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进一步增持公司总股本 2.03%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近日收到《关于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一致行动人、增持安奈儿股份触及 1%刻度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8 号楼 2305-12		
信息披露义务人2	金祥远舵肆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907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5年12月26日，金祥远舵肆号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06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2025年12月29日，新创源与金祥远舵肆号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达成一致行动关系。本次权益变动后，新创源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祥远舵肆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829,1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0%。 本次权益变动系为维护公司控制权的稳定，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及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		
股票简称	安奈儿	股票代码	002875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A 股	2,064,700		0.97%
合计	2,064,700		0.9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创源	合计持有股份	27,764,410	13.03%	27,764,410	13.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764,410	13.03%	27,764,410	13.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金祥远舵肆号	合计持有股份	0	0%	2,064,700	0.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064,700	0.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27,764,410	13.03%	29,829,110	14.00%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根据曹璋及王建青与新创源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新创源或新创源的一致行动人应最迟不晚于本次控制权变更所涉及的董事会改组完成前通过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上市公司3%股份，以确保新创源合计取得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不低于16.0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具体请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次权益变动系为履行《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增持义务，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仍在实施中。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二、后续增持计划

### (一)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金祥远舵肆号，新创源与金祥远舵肆号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达成一致行动关系。

2、截至本次增持计划披露日，金祥远舵肆号持有公司股份 2,064,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7%。新创源持有公司股份 27,764,41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3.03%。新创源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祥远舵肆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829,11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4.00%。

3、2025 年 6 月 9 日，曹璋及王建青与新创源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新创源或新创源的一致行动人应最迟不晚于本次控制权变更所涉及的董事会改组完成前通过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 3%股份，以确保新创源合计取得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不低于 16.0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4、新创源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祥远舵肆号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上市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支持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和长远健康发展，维护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

2、增持股份数量：本次后续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为公司总股本的 2.03%。

3、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将基于对上市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改组完成前。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公司将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5、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大宗交易和/或集中竞价等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

6、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的规定。

7、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相关承诺：增持主体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时，金祥远舵肆号将根据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情况发生变化。

## 三、备查文件

《关于深圳新创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一致行动人、增持安奈儿股份触及 1%刻度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